

关于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报的信息披露监管 工作函的回复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00Z0674 号

容诚会计师
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外经贸大厦 15 层 / 922-926 (100037)

TEL:010-6600 1391 FAX:010-6600 1392

E-mail:bj@rsmchina.com.cn

<https://www.rsm.global/china/>

关于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报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

容诚专字[2024]200Z0674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溪股份”或“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收到贵所下发的《关于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3521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所提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问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龙溪股份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现就对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关于贸易业务。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金属材料贸易销售收入 5.3 亿元。根据前期信息披露，公司自 2016 年开始开展相关业务，近三年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高，自 2021 年的 33%提升至 2024 年半年度的 50.04%。公司开展贸易业务的主要实体为母公司及三家控股子公司福建龙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冠贸易”）、福建省三明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齿公司”）及孙公司福建省永裕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裕德公司”）。其中，龙冠贸易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8,924 万元，亏损 65 万元；三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7 万元，亏损 655 万元；永裕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88 万元，净利润 48 万元。

(3) 结合贸易业务的具体模式、合同约定条款、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认定及收入确认的内外部证据等，包括但不限于对商品控制权、自主定价权、存货风险等，说明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3）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

(3) 结合贸易业务的具体模式、合同约定条款、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认定及收入确认的内外部证据等，包括但不限于对商品控制权、自主定价权、存货风险等，说明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 (3) 发表意见。

1.贸易业务的具体模式：

公司从事的贸易业务均为金属材料，一般情况下，金属材料交易金额较高且订货周期较长，为避免价格波动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公司正常不备库存。

公司接到客户询价单后，根据询价单中材料的规格型号及性能等要求，结合市场行情、质量要求、交货期等因素，从与公司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众多供应商中，选择符合条件的材料规格及其供应商。公司再根据材料的市场行情及公开报价，结合客户的订单数量、交货期、质量等综合要求，与客户进行协商定价。公司分别与客户和供应商签订销售和采购合同。

供应商可以交付产品时，通知公司提货，公司根据客户交货时间情况安排发货。货物的运输主要采用两种方式，物流均完全由公司自主控制。一是我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包含运费，由供应商根据我司要求寻找物流公司负责货物发运，供应商在接到我司的发货指令后，安排物流公司将货物运输至指定地点；二是由我司直接寻找物流公司，与物流公司签订运输合同，我司承担运费，委托物流公司将货物由供应商处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

金属材料供应商的货物交到物流公司后，货物的控制权与交付责任随即转移至公司，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损毁、灭失风险由公司承担，公司与客户完成交付前，货物属于公司所有。客户收到货物后，向公司提供签收确认清单。客户签收后，货物的控制权随之转交给客户。在客户签收及后续过程中若出现质量问题，客户直接与公司进行沟通并解决，相关赔付责任由公司承担。后续公司可根据产品质

量缺陷的责任判定，按合同条款约定与供应商协商解决。

2.合同约定条款

(1) 以公司与某供应商的金属材料采购合同为例，合同约定（供方为供应商，需方为公司）：

①交货地点及方式：材料产出后，供方通知需方提货，需方安排物流运输公司到供方工厂提货，运输费用由需方承担。

②验收标准：需方按合同条款的标准组织验收；需方提货应核对码单，磅差幅度 $\pm 1\%$ ，若有数量异议，5个工作日内提出并保持原包装，经双方共同指定由第三方过磅为准。当需方对质量提出异议，供方收到需方质量异议反馈3个工作日内回复处理意见，双方共同指定第三方以共同认可的检验方法再次进行检验，涉及第三方检测的相关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③结算方式及期限：供方收到货款2天内发货。

④风险条款：标的物交付之前，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供方承担。自需方签收标的物起，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需方承担。

⑤质量条款：供方应提供与合同要求相符的材料，如供方所提供材料经需方检验、使用确认属于供方所提供材料的质量问题，供方负有退货、换货、索赔责任，具体由供、需双方协商处理。

⑥违约责任：供方如未按期交货，每延长一天应向需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需方未按期付款，每延长一天应向供方支付延迟付款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供需双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如有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以公司与某客户的金属材料销售合同为例，合同约定（供方为公司，需方为客户）：

①交货地点及方式：供方根据合同交货期，安排物流运输公司将材料运输至

需方工厂，运费由供方承担。

②验收标准：需方按合同条款的标准组织验收。需方收货应核对送货单，磅差幅度 $\pm 1\%$ ，若有数量异议，3个工作日内提出并保持原包装，经双方共同确认。当需方对质量提出异议，供方收到需方质量异议反馈3个工作日内回复处理意见，必要时双方共同指定第三方检验，以共同认可的检验方法进行检验，涉及第三方检测的相关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③结算方式及期限：需方收到材料后1个月内，按合同约定账期支付货款。

④风险条款：标的物交付指定地之前，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供方承担。自需方或需方代表签收标的物起，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需方承担。

⑤质量条款：需方如发现材料存在质量问题，应书面反馈给供方，列明品种、炉批号、不合格项目及具体情况，停止使用不合格材料以避免损失的扩大，有关质量处理、索赔，双方协商处理。当双方对质量异议不能达成共识，可委托双方认可第三方检验，以第三方检验结果为判定依据。

⑥违约责任：供方如未按期交货，每延长一天应向需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需方未按期付款，每延长一天应向供方支付延迟付款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需方延期30天未付款，供方有权中止与需方一切合作，并采取必要保全措施。

3.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认定及收入确认

(1) 结合相关准则，公司对主要责任人及代理人的认定

公司向客户交付金属材料前已取得对货物的控制权，即企业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全部的经济利益，在交易中系主要责任人，其收入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①公司采购与销售交易各自独立，在交易过程中拥有控制权和自主定价权。公司与客户、公司与供应商分别签署了销售和采购合同，同时公司有权自主

选择供应商及客户以履行合同，公司根据科学性与经济性原则具备自主的定价权，可以根据市场行情情况及自身利益意愿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交付方式、结算方式、产品标准及质量保证等条款。公司的销售和采购合同均公允定价，且不存在价格联动、风险转嫁的约定。

根据采购合同，供应商将货物交付给公司，公司依据发货通知单、签收单及采购发票等确认货物所有权，在货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公司独立承担货物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根据销售合同，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货物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依据物流单据、收货确认单及销售发票等确认收入。公司在贸易过程中均分别与下游客户、上游供应商完成对交易金属材料的货权交接流程，形成双方确认具有法律效力的货权交接资料，实现对交易金属材料控制权的转移，因此，公司采购与销售交易各自独立，在交易过程中拥有控制权和自主定价权。

②公司承担了转让产品的主要责任

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独立交易，供应商将货物转移给公司后，公司就该货物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公司将货物转移给客户后，公司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使客户无法支付货款，按照采购合同，公司仍需要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公司承担与产品销售相关的主要信用风险。如前文所述，金属材料价格变动较大，交付周期受诸多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而公司与客户存在交付期限约定并承担相关责任。此外，合同约定中亦包括公司对产品质量的保障责任以及售后维保等责任。从客户角度出发，金属材料贸易交付的执行过程中的交付周期、产品质量、售后保障等均由公司负责并承担相应风险，公司实质上承担了向客户转让货物的主要责任。

③公司在转让货物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货物的存货及质量风险

如前文所述，在货物交付过程中，公司对运输过程中承担了货物损毁的相关

风险。在货物交付后，若出现货物质量不合格等情形，将由公司主导进行责任认定，并据此确定相关赔偿责任。公司实际承担了存货及质量风险。

（2）收入确认的内外部证据

公司收入确认的内外部证据主要包括：采销合同、发票、付（回）款相关单据、发货通知单、物流运输单，客户签收确认单等。

公司开展金属材料贸易业务，在贸易过程中均分别与下游客户、上游供应商完成对交易金属材料的货权交接流程，形成双方确认具有法律效力的货权交接资料，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上下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采购产品后、销售产品前拥有货物控制权并承担风险，贸易业务的合同流、实物流、资金流、票据流均真实有效。结合对客户承担主要责任、存货风险、质量索赔责任、定价权以及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在特定的货物转让给客户之前，公司先控制了该货物，然后向客户转让货物，公司承担提供货物的主要责任，并负有直接赔偿的责任，公司在贸易中承担了主要责任，为主要责任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在将特定商品或服务转让给客户之前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即企业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为主要责任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以主要负责人的身份开展钢材、铜材等金属材料贸易业务，相关贸易业务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准则关于收入总额法确认的要求。

年审会计师就问题（三）的意见：

结合公司上述贸易业务模式、合同主要条款以及相关业务单据，我们认为龙溪股份开展金属材料贸易业务具有经济实质和合理性，公司在采购商品后、销售商品前拥有商品控制权、能自主选择供应商和客户、在交易过程中自主定价、在交易过程中负有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并承担存货风险，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

关监管指引的对主要责任人的相关规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属于交易中的主要责任人，公司根据合同发票、物流单据、签收确认单等单据，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的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容诚专字[2024]200Z0674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叶春



叶春（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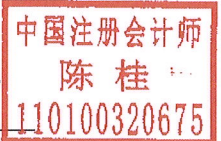
朱晓宇



朱晓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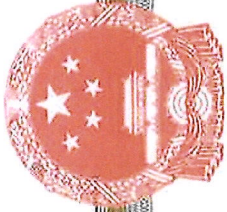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桂



陈桂

2024 年 11 月 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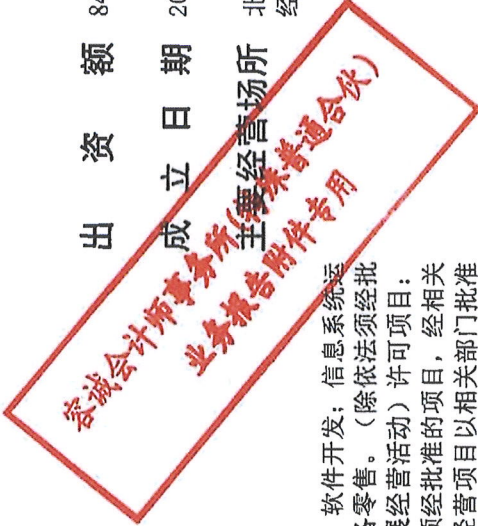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42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9 月 23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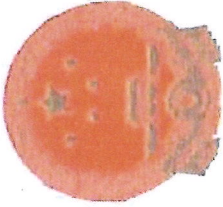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注册编号: 1101020362092
 批准注册日期: 2011年11月15日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5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3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511000200019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2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2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晓宇(1100017047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 月 /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晓宇(11000170473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 月 /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m /d



姓名 朱晓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22719880901280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晓宇(11000170473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 月 / 日
/m /d

证书编号: 1100017047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1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169



姓 Full name 陈桂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92-09-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厦门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182199209105139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编号: 1101003206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m /d